

股票代码：000726 200726

公司简称：鲁泰A、鲁泰B

公告编号：2021-025

债券代码：127016

债券简称：鲁泰转债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泰纺织”）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下午14:00在总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现场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第九届监事会主席张守刚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本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实现公司和股东价值最大化，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订了《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对该计划中的激励对象名单给予确认。公司监事对《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草案及摘要的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为确保此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顺利实施，健全激励计划的约束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了《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有效保障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并将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和约束机制，我们一致同意该考核管理办法的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13日